

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人民政府的（项目名称）2025-2026年供暖季马驹桥镇农村地区“煤改清洁能源—煤改气”设备管护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-2026年供暖季马驹桥镇农村地区“煤改清洁能源—煤改气”设备管护项目（01包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通顺华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1010.1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90.73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通顺华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06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

- 1、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- 2、供应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，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填写《中小微企业声明函》。